

第8期 2005年8月15日



大曝光



附：参与迫害者

县委副书记（主管迫害法轮功）	田树槐
6120006（办）	6132255（宅）
绥中县副县长（主管公安局）	骆中山
6122301（办）	6120011（宅）
绥中政法委书记	施民新
6123475（办）	3160826（宅） 13909897826
政法委副书记、610主任	尚尔贵
6131710（办）	6125589（宅） 13130960038
绥中公安局副局长	王立民
6127518（办）	6128682（宅） 13842917169
国保大队大队长	李长华
13700196626	6122876（办） ◇

警察随意绑架 好人饱受迫害

绥中电力安装公司职工、法轮功学员杨将威（男，36岁），于2005年7月4日毫无缘由的被绥中不法警察绑架，第二天就被送进了葫芦岛教养院非法劳教3年。

这是杨将威第三次被绥中不法官无理劳教，在法轮功遭迫害的6年中，杨将威只因坚持“真善忍”信仰，有至少4年半的时间是在教养院度过的，险些被迫害失去生命。

此次不法官和警察绑架、劳教杨将威，由始至终未拿出任何理由和合法手续。明摆着就是政法委、公安局执法犯法、搞的黑社会绑架。

目前杨将威在葫芦岛绝食抗议非法关押，遭到强制插管迫害（从鼻子把管插到胃里，强制灌食，非常痛苦，葫芦岛船校教师金丽凤就是这样被折磨致死的）。

善良的绥中父老，法轮功学员只因信仰“真善忍”、做真正的好人，就遭到如此非法的迫害，天理难容。请您伸出援助之手和我们一道：制止绥中政法委、公安局不法之徒对好人的迫害；谴责那些放着危害百姓的犯罪分子不管，专门管好人的绥中官员和警察。呵护善良、维护正义！

绥中新库 与佛法为敌 遭报而死

【明慧网】靳新库（一般被称作“靳老三”），男，40多岁，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人，曾多次举报法轮功学员，2005年6月末，又拿着手铐和假的警察证骚扰法轮功学员，2005年7月24日前后，靳新库三癌并发而死，死时非常痛苦。知情者都说这是他与佛法为敌、迫害好人的报应。◇

谁害死了靳新库？

* 靳新库之死

靳新库长期监视，并多次举报法轮功学员。

2004年，在举报了法轮功学员胡宝纯、金江之后（胡宝纯被非法劳教，受尽折磨；金江被绑架后遭到毒打和敲诈），靳新库突遭恶报出了车祸，腰、腿疼痛难忍，一动不能动，非常痛苦。

他遭报以后，法轮功学员曾冒着风险当面向他劝善，告诉他不要再迫害法轮功学员，与佛法为敌会遭恶报、断

送自己的未来。

但他并无悔改，继续迫害法轮功学员，就在他死亡前一个月，他还拿着手铐、假警察证和几名法轮功学员的照片，到处打听法轮功学员的住处和近况。

* 谁害死了他？

害死靳新库的，至少有以下因素：

1、江氏集团对法轮功的迫害政策。靳新库之死，是这个大背景造成的。

2、造谣媒体对法轮功的诬蔑宣传。百姓被

一念间

祸 福

兴城李文宝

敬佛向善 爆炸案中幸存

【明慧网】李文宝，男，59岁，兴城人。

2004年3月，李文宝和另外两个人——于忠母子给东辛庄公安局某库房收拾煤。11日下午3点，李文宝刚从库房里走出不到4米，突然一声巨响，库房爆炸了（屋中有公安局没收来的炸药），五间房子立刻倒塌，于忠母子都失去了性命。李文宝则安然无恙。

事后，调查此事的公安局警察惊奇的问：“你这老头哪世积了那么大德啊？”李文宝5岁的小孙子告诉警察：“法轮大法把我爷保护住的。”

李文宝知道大法真象，经常默念“法轮大法好”，爆炸案发生时，李文宝还带着法轮大法的护身符。真是“善待大法一念，天赐幸福平安”。◇

骗上当，仇视、迫害佛法，而给自己种下恶果。

3、绥中公安局的指使、雇佣。这是最重要的因素。

早在2001年，绥中警察就曾因迫害佛法而遭恶报。2001年冬，绥中公安局警车把法轮功学员送到马三家教养院，回来的途中没有任何原因警车突然翻车，车内4名警察中，迫害法轮功最狠的常维兴伤的最重，动了大手术。事后，常维兴非常怨恨当时的政保科科长王福

臣，指责王福臣害怕遭报不去送人，而让他当替罪羊。

从那以后，明白一点的警察都不再主动对法轮功行恶了，尤其近两年，连公安局领导都是能躲就躲，不曾想却还有靳新库这样的傻瓜，被警察找来充当马前卒，为他们搪灾。可悲的是靳新库不听劝、也不顾上天的警示，遭了恶报之后仍旧为了几个小钱不要命——继续与佛法为敌、迫害法轮功学员。（转下页）



不出门而知天下

在中国大陆，持续六年的灭绝性的迫害面前，法轮功不但没倒下，反而洪传至 78 个国家和地区。

★仅台湾一地，修炼人数就从 99 年之的数千人变成了 30 多万人。

★大法书籍被译成三十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地出版发行。

★李洪志先生从 2000 年起连续四度获诺贝尔和平奖提名。

★截至 2005 年 7 月 28 日，各国政府机构、团体组织对大法及其创始人颁发的褒奖与支持议案信函已超过 2547 项。

★因残害法轮功学员，江泽民及帮凶已在 29 个国家和地区被 61 次正式起诉。

★国际上有 35 位律师代表受迫害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共同起诉江泽民及其同伙，这被海外媒体称为二次大战后对纳粹党审判以来最大的人权诉讼。◇

【明慧网】印度洋海啸，刹那间便使十多万人丧生，让人感到恐惧。可令人惊奇的是，一座寺院安然无恙，海水绕寺院而过，在全世界引起了不小的轰动，使人们对神更信仰。



佛像在海啸中丝毫无损

半截香的故事

无独有偶，我大娘给我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大娘曾住过的村子有一个童养媳，十分善良。有一天小姑娘去打猪菜，在田地里拣了一个泥菩萨，于是拿回家，找了一个她认为最好的盒子，供在里面，学着大人们的样子烧香。那时家里很穷，她便买了一小簇香，为了烧的时间更长，便掰成两半烧，每天烧半截香。

一年，突然发大水，水来势凶猛，当时全村人都听到有喊声：“把那敬半截香的房子绕过去，把那烧半截香的房子绕过去。”洪水过后全村没一间好房子，只有小姑娘家的房子完好，好多人问她们家有什么镇宝的东西。她家人也觉得奇怪，就在家里找，到小姑娘的房间一看，放着个小盒子，还有很多没烧完的半截香，大家一下子就明白了。

从那以后，这个村的人都敬佛行善，这个村子也再没有发生过灾难。◇

(接上页) *一条人命敲响警钟

命是自己的，每个人都知道珍惜，但是否所有人都知道“敬佛向善”与自己的生命息息相关呢？

靳新库之死，与东辛庄爆炸案中幸存者李文宝的命运形成了鲜明对比：一个因迫害佛法遭报而死，另一个因敬佛向善在爆炸案中得以保命。

这也就是为什么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还在向您讲真象的原因：

我们真的希望您能在多灾多难的当今社会幸福平安，真的不愿看到您因为受造谣媒体的迷惑而仇视佛法、以至于给自己的未来种下恶果。

*写给公安、政法系统的官员

不管你是什么工作，在神的眼里你都是一个普通生命，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这对任何一个生命来说都是天理。而今天的你们又有些不同——如果因为你们阻挠和干扰法轮功学员讲真象救人，你们就犯了比靳新库还要重的天理难容之罪。

愿迫害过佛法的人及早洗清罪业赎回未来。

愿所有善良人更多了解法轮功真象得福报。◇

【明慧网】前几天，一位教师刚从某街道口走出，就被从后面飞奔而来的摩托车撞倒，顿时休克，抢救无效，不幸去世，留下相濡以沫的妻子和两个未成年的孩子走了。

这件事给他的同事和朋友留下思考和感叹，生命如此脆弱，现在天灾人祸越来越多，有没有什么能成为生命的护佑？

这也让我想起了我的一次亲历。97 年一个有风的夏日，我车骑得较快，也是靠路的右边行驶，突然一辆货车从我的身后左边斜过来，我防不胜防，我还没有反应过来，自行车的前轮就变成了“麻花”，而人安然无恙。此时货车斜横在我前面。原来车主是个新手，刚喝了酒。

那时我已经开始看《转法轮》了，当我看完后，就认定法轮功才是我心中一直在寻求的真理。也相信：从此以后我会得到神佛的保佑，所以我再也没有为自己的危险担心过。

是啊，信仰不是空虚的心灵依托，而是实实在在的生命依靠和归宿。人在世上，不能没有神的护佑。

如今《明慧网》上，也登了数不胜数的因为修炼法轮功、甚至没有修炼但相信法轮功而化险为夷的故事。

世事无常，人生不可预测，您难道不需要神的保佑？如果需要，那您就诚心的默念“法轮大法好”或“真善忍”。

常言道：心诚则灵。不信您试一试。◇

生命如此脆弱
如何才能抵御飞来的横祸？

■ 千载云